▲ 實際考試用止：A3對折，共四面，限用黑色、藍色原子筆、鋼筆或毛筆(不得使用鉛筆)，由左至右橫式書寫，並加標點符號。

( 請照頁碼順序寫，並記得第一行中間寫上作文題目標題。 )

課程班別 : ☐ 警專甲組 ☐ 警專乙組 年度 _____ 科目：警專國文作文

取回方式 : ☐ 現場領取 ☐ 寄送地址 ( 請寫好收件人，並貼好36元郵票 )

---------- 以下欄位由本班專員填寫 ----------

編號： 收件日期： 分數評語：

姓名：_____

手機：_____

台中高見

台中高見

台中高見